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 1 重要提示.....	3
§ 2 公司概况.....	3
2.1 公司基本情况.....	3
2.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
2.3 三号线公司整合情况.....	5
2.4 公司员工情况.....	5
§ 3 建设经营及管理情况.....	6
3.1 主营业务介绍及业务数据摘要.....	6
3.2 主要财务数据及运营指标摘要.....	9
§ 4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0
4.1 公共服务.....	10
4.2 社会公益.....	11
4.3 保障性住房建设.....	11
4.4 安全生产与信访维稳.....	11
4.5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12
4.6 信息披露.....	12
4.7 职工权益.....	12
4.8 企业文化.....	12
4.9 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	13
§ 5 内部控制情况.....	13
5.1 法人治理结构和决策体系.....	13
5.2 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14
5.3 风险管理与内控实施情况.....	14
5.4 公司管理层对企业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的结论.....	14
§ 6 监事会报告.....	14
6.1 监事会履职情况.....	14
6.2 监事会独立意见.....	15
§ 7 年度重大事项.....	15
7.1 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15
7.2 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企业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15
7.3 企业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融资行为、重大或有事项.....	15
7.4 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5
7.5 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15
§ 8 报告期后重大事项.....	16
8.1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6
§ 9 简要财务报告.....	16

§ 1 重要提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异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林茂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杨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

2.1.1 公司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21,300 万元
经营范围	轨道交通等政府投资决策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融资、运营、资源开发与经营、配置土地及物业开发与经营；投资兴办各类实业项目（专营、专卖、专控项目另行申请）；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专营、专卖、专控项目另行申请）；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广告业务；物业管理；轨道交通相关业务咨询及教育培训。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7-31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公司法定代表人	林茂德
邮政编码	518026
公司网址	www.szmc.net
电子信箱	szdt@shenzhenmc.com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www.szgzw.gov.cn www.szmc.net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路 61 号 4 楼

2.1.2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联系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刘文娜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3111 室	23992811	23992811	liuwenna@shenzhenmc.com

2.1.3 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

2.1.4 公司历史沿革及组织架构

公司是 1998 年 6 月 23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1998]73 号”文件）批准成立的市属国有独资企业。1998 年 7 月 31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名称为“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2008 年 8 月，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对公司增资人民币 19.9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29.90 亿元。2009 年 4 月，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09 年 8 月和 12 月，深圳市国资委对公司分别增资人民币 1.10 亿元和 1.0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32.00 亿元。2012 年 5 月，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 40.13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72.13 亿元。

公司总部设置的职能部门及业务单位包括：董事会办公室、集团办公室/内保部/综合治理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武装部、人力资源部、法律事务部、监察审计部、财务部、资本运作部、企业管理部/信息技术中心、建设管理部、合约部、总工程师办公室/技术中心、规划部、安全质量部、国铁项目管理部、设计部、拆迁办公室、设备部/NOCC 项目部、枢纽建设分公司、6 号线建设分公司、7 号线建设分公司、8 号线建设分公司、9 号线建设分公司、11 号线建设分公司、16 号线项目部、物业开发分公司。

特设机构：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

下属注册分公司包括：运营分公司、资源开发分公司。

全资子公司包括：深圳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事业单位法人：深圳地铁教育培训中心。

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80%股权）。

参股子公司：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40%股权）。

公司作为深圳市政府投资国家铁路的出资人代表，持有厦深铁路 16%的股份和广深港客运专线 27.43%的股份。

2.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以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为董事会审议本报告时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1 董事会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公司任现职起始时间
林茂德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2012 年 4 月
肖民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男	2012 年 6 月
李笑竹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2012 年 11 月
张纳沙	外部董事	女	2012 年 6 月
陈贤军	外部董事、财务总监	男	2011 年 10 月
陈小平	外部董事	男	2012 年 6 月
朱沪生	外部董事	男	2012 年 6 月
孟建民	外部董事	男	2012 年 6 月
苏醒	外部董事	男	2012 年 6 月

2.2.2 监事会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公司任现职起始时间
孙静亮	监事会主席	男	2013 年 4 月
王志楷	监事	男	2011 年 5 月
刘 波	监事	男	2008 年 3 月

2.2.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公司任现职起始时间
肖民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男	2012 年 6 月
李笑竹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2012 年 11 月
简 炼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1998 年 10 月
谢友松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2006 年 6 月
杨少林	副总经理	男	2011 年 9 月
张 泓	副总经理	男	2012 年 6 月
陈湘生	党委委员、总工程师	男	2012 年 6 月
刘 文	总经济师	男	2012 年 6 月

2.2.4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 年 4 月，深圳市轨道交通办公室副主任李筱毅不再兼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林茂德担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2 年 6 月，董事会、经营班子换届，肖民担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张泓受聘为公司副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陈湘生受聘为公司总工程师，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刘文受聘为公司总经济师；王敏远调离公司，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1 月，李鲁宁调离公司，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由李笑竹担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2 年 12 月担任公司纪委书记）。2013 年 4 月，谭壬辰退休，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孙静亮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3 三号线公司整合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3 日召开与三号线公司的整合工作动员大会，宣读了《地铁三号线公司与地铁集团公司整合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明确了原三号线公司总部所有人员的岗位安排。公司人力资源部按《方案》平稳、有序地推进整合工作，7 月底相关人员全部到岗开展工作。

原三号线公司执法大队建制并入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运营分公司暂未作调整，由公司分管领导对日常运营安全生产服务，设备维修，运营生产调度，突发应急事件处置进行统筹管理。

2.4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 10670 人，接收安置转业干部、复退军人和随军家属共计 186 人，先后共录用了 500 名本市户籍失业、待业人员；解决了 2100 名本地生源的就业问题；2010 年 3 月，公司获批设立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目前已有 3 人进入基地开展研究工作。报告年度，公司在岗员工结构如下：

2.4.1 年龄结构

年龄类别	人数	占比 (%)
30 岁以下	6842	64.12%
31 岁~40 岁	2790	26.15%
41 岁~50 岁	883	8.28%
50 岁以上	155	1.45%

2.4.2 学历结构

学历类别	人数	占比 (%)
研究生及以上	436	4.09%
本科	3829	35.88%
大专及以下	6405	60.03%

报告年度，公司进一步健全了劳动人事分配制度，规范劳动关系，建立动态的用人机制，完善薪酬分配制度，并初步建立起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

§ 3 建设经营及管理情况

3.1 主营业务介绍及业务数据摘要

公司在深圳市轨道交通建设和运营中承担主要职责，主要业务包括地铁工程建设、地铁运营、资源经营与物业管理、工程勘察设计、物业开发与保障性住房建设以及参与国家铁路建设等方面。

3.1.1 地铁工程

公司承建的地铁三期工程（主要包括 6、7、8、9、11 号线及前海枢纽和车公庙枢纽两个枢纽工程），投资总额约 141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三期工程年累完成投资 52.39 亿元；7、11 号线工可研已获得国家发改委审批，6、9 号线工程工可研正在审批过程中；8 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招标文件已编制完成；7、11 号线 BT 主体工程（含车公庙枢纽）全面开工建设，实现年度开工建设目标；前海枢纽建设规划已稳定，完成工程项目建议书修编工作。

3.1.1.1 地铁 7 号线工程

7 号线是连接深圳特区内南半环主要居住区与就业区的局域线，该线起于南山区丽水路，止于罗湖区太安站，全长 30.17km，全线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28 座，总投资约 241 亿元，2012 年 8 月开工，2012 年 12 月底实现 93% 的工点进场开工，开展征地拆迁、交通疏解、各类管线改迁及车站围护结构施工，年累完成投资 13.24 亿元。

3.1.1.2 地铁 9 号线工程

9 号线是中心城区内主要居住与就业区之间的局域线，该线起于南山区深湾站，止于罗湖区文锦站，全长 25.35 公里，全线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22 座，总投资约 202 亿元，报告年度，9 号线初步设计完成评审，工可研已上报国家发改委审批。

3.1.1.3 地铁 11 号线工程

11 号线是深圳轨道网络的西部快线，并兼有机场快线功能。该线起于福田中心区，止于宝安区松岗，全长 51.7km（其中高架约 11.0 公里），共设车站 17 座，总投资约 284 亿元，2012 年 6 月开工，2012 年 12 月底实现 96%的工点进场开工，开展征地拆迁、交通疏解、各类管线改迁、车站围护结构及高架桥基础施工，年累完成投资 27.04 亿元。

3.1.1.4 交通枢纽工程

车公庙枢纽工程是以城市轨道交通换乘为主，常规公交接驳为辅，兼顾少量出租车、社会车辆接驳的客运综合交通枢纽，汇集轨道交通 1 号线、7 号线、9 号线和 11 号线，枢纽占地 3.9 公顷，建筑面积约 7.1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26 亿元，2012 年 6 月开工，开展征地拆迁、交通疏解、各类管线改迁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0.7 亿元。

3.1.1.5 三期其他地铁及枢纽工程

公司承建的地铁三期工程还包括 6、8 号线及前海枢纽工程。截至 2012 年 12 月底，6 号线工程工可研正在审批过程中；8 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招标文件已编制完成；前海枢纽建设规划已稳定，完成工程项目建议书修编工作。

3.1.2 地铁运营

地铁一期工程包括 1 号线首期和 4 号线南段，正线里程为双线 21.453 公里，共设 19 个车站，总投资概算 115.53 亿元，是深圳市第一个国家级重点工程、国家确定的地铁车辆和设备国产化依托项目，也是备受社会关注的民心工程。2004 年 12 月 28 日，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如期、安全、顺利、高水平、高质量”建成通车。2010 年 7 月，地铁 4 号线（龙华线）南段移交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运营。地铁二期工程包括 1 号线续建、2 号线、3 号线和 5 号线，总长约 142 公里，已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全部开通试运营，各线路总运营里程数达到 156 公里，深圳地铁进入网络化运营时代。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地铁安全运营 2926 天，日均客运总量达到 181.98 万人次，远超 163.29 万人次的规划预期；列车正点率、运行图兑现率、设备可靠度指标均超过 99%，全面实现地铁运营安全质量各项规划服务指标。

3.1.3 资源经营与物业管理

报告年度，资源经营迎来了较大的发展，首个大型地下商业街——会购商业街盛大开业，成功打造了 CBD 地下商业黄金通道，成为我司地下空间开发经营的靓丽名片；完成了深圳北站 A1、B1-b 物业区和益田村地下停车场的招商工作，为高铁的配套服务和广东省“幸福南粤周”活动的如期举行提供了保障；在《地铁早八点》和《玩转地铁》不断扩大影响的基础上，与京、沪、穗四地地铁公司联合策划发行了党的十八大主题文化册，进一步拓展文化产业；移动通信 4G 业务的引入，在国内地铁行业开创了先河，极大地提升了运营服务品质；地下空间及风亭经营权属问题的解决，为后续的经营铺平了道路。

物业管理方面，物业管理面积达 442 万平方米，地铁物业管理公司具有物业服务企业国家一级资质，是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建设标准化试点企业（物业管理类），并获得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认证，地铁大厦物业管理项目获“全国物业管理示范大厦”称号，竹子林车辆段、罗湖交通层获“广东省物业管理示范项目”称号。公司先后获得上级主管单位颁发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十佳单位”、“食品卫生安全示范单位”、“深圳市物业管理先进单位”、“市食品卫生 A 级单位”、“全国推行全面质量管理 30 年深圳市优秀

企业”、“市质量协会优秀会员”、“市物业协会优秀会员”、“物业管理 30 年地铁物业管理标杆企业”、“深圳物业管理三十周年行业贡献奖”等一系列荣誉。地铁大厦管理处客服中心、护管班被评为市级青年文明号。

3.1.4 工程勘察设计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具有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公路及特大桥工程、城市规划、建筑工程、工程勘察综合、工程咨询和风景园林等甲级设计资质，并具有施工图审查一类资质和甲级监理资质，业务类型囊括了城市道路、桥梁、轨道、隧道、公路、建筑、地下空间、给水排水、燃气、电气、风景园林、环卫、防灾减灾、工程总承包、规划及监理与施工图审查等领域。工程项目范围已覆盖到 20 多个省市，并分别在东莞、南京、合肥、长春、杭州、福州、郑州、成都、新疆等地设立了分公司。深圳市政院是国内首家 BLM 应用技术示范单位，先后被评为“全国 CAD 应用示范单位”、“广东省信息化建设示范单位”、“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于 2000 年通过 ISO 国际质量保证体系的认证，2006 年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深圳土木工程领域第一家“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深圳市政院的代表作有深圳世纪大桥、深南大道、东莞大道、深圳地铁罗湖站及口岸交通枢纽工程、深圳市大工业区燕子岭生态公园、深圳市福田交通综合枢纽换乘中心等项目。2012 年，深圳市政院获国家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获省级科技进步奖 1 项，创地市级优秀工程设计 22 项，获省级立项科研课题 3 个，获市级立项科研课题 1 个。现共荣获国家优秀设计银奖、铜奖等国家、部、省、市级优秀勘察设计奖 100 余项，获国家级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20 项，获国家专利近 30 项。

3.1.5 资本运作

公司为确保投融资平台运作顺畅和轨道交通三期融资任务顺利完成，进一步创新融资方式，开展多元化和多渠道融资。报告年度，公司融资总额达到 264 亿元；2011 年公司成功注册 100 亿元中期票据额度，2012 年度发行 30 亿元；申请发行 100 亿元企业债券，目前已顺利发行第一期 50 亿元企业债。

3.1.6 物业开发

公司抓住“四位一体”发展战略的历史机遇，以全新的思路和崭新的面貌跑步前进，土地作价出资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保障性住房建设超额完成任务，商业地产合作开发稳步推进，城市更新项目有序开展，全面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3.1.6.1 土地储备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共储备 6 块地，用地面积 56.41 公顷、计容建筑面积 287.78 万平方米，其中：2008 年 6 月通过挂牌竞拍方式取得的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土地，用地面积 12 公顷、计容建筑面积 54.5 万平方米；2010 年 10 月通过挂牌竞拍方式取得的蛇口西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土地，用地面积 2.1 公顷、计容建筑面积 4.48 万平方米；2011 年 9 月通过挂牌竞拍方式取得的塘朗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土地，用地面积 4.35 公顷、计容建筑面积 26.9 万平方米；另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五届七十九次），同意公司以土地作价出资方式获得横岗车辆段上盖项目、深湾站上盖项目、前海交通枢纽上盖项目等三块土地，用地面积合共 37.96 公顷，计容建筑面积 201.9 万平方米。目前，公司正积极配合市规土委、市前海局等部门开展以上三个合同的签订工作。

3.1.6.2 土地作价出资情况

2012 年，公司以深圳市新一轮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为契机，主动推进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工作，并通过与规土委进行的大量前期测算与分析，最终推动并明确了包括横岗车辆段、深湾站、前海交通枢纽、车公庙交通枢纽、松岗车辆段、深云站、安托山和彩电工业区停车场等在内的 8 个项目作为第一批轨道交通投融资平台配套资源。

3.1.6.3 上盖物业商业开发情况

报告年度，地铁上盖物业商业开发进入实际实施阶段，在以下方面实现了突破：6 月蛇口西上盖物业项目一期（1#地块单身宿舍）开工，12 月深大站项目开工；物业项目开发取得了突破，11 月政府办公会议原则同意前海车辆段上盖项目与塘朗车辆段上盖项目进行首批合作开发试点；8 月，根据深圳市发改委意见，委托专业公司进行了三期轨道交通建设投融资物业开发专项研究，对物业开发的土地资源配资规模及其开发现金流进行了测算研究，这项工作作为轨道三期投融资研究以及未来物业开发安排提供了基础。

3.1.7 国家铁路建设

公司作为深圳市政府投资国家铁路的出资人代表，持有厦深铁路 16%的股份和广深港客运专线 27.43%的股份。厦深铁路广东段项目总投资估算 288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约 15 亿元；广深港客运专线总投资估算 231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约 32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厦深铁路项目本年累计完成工程投资 24.5 亿元，预计 2013 年底建成；广深港客运专线广深段已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开通运营。

3.2 主要财务数据及运营指标摘要

3.2.1 公司近两年的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增减比率 (%)
营业收入	112,271	96,861	15.91%
营业成本	86,613	75,320	14.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43	5,364	1.48%
期间费用	32,661	30,828	5.94%
其中：销售费用	50	69	-27.89%
管理费用	14,588	14,667	-0.54%
财务费用	18,023	16,092	12.00%
营业外收支净额	49,941	70,056	-28.71%
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50,000	70,000	-28.57%
利润总额	37,850	67,512	-43.94%
净利润	32,654	59,283	-44.9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654	59,360	-44.99%
资产总额	9,951,865	9,197,127	8.21%
负债总额	5,453,548	4,940,805	10.3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307,115	4,063,920	5.98%
资产负债率	54.80%	53.72%	2.01%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增减比率 (%)
净资产收益率	0.76%	1.46%	-48.10%
成本费用利润率	30.35%	60.54%	-49.87%
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1.09%	115.13%	-3.51%
工资总额	84,106	80,103	5.00%

备注 1: 利润总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以及上年同期存在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备注 2: 2011 年度数据已根据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进行相应调整。

备注 3: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100%

成本费用利润率 = 利润总额 / (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期间费用) × 100%

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期间费用) / 营业收入 × 100%

备注 4: 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地铁工程结算支付需要而增加银行贷款、融资租赁, 以及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备注 5: 工资总额: 2011 年度报告中 2011 年度工资总额数据 (59,854 万元) 已调整包括三号线数据。

3.2.2 主要运营指标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全年客运量 (万人次)	66,583	40,056	15,969
一期日均客运量 (万人次)	48.63	45.10	43.75
一期平均票价 (元 / 人次)	2.80	2.78	2.79
一期平均成本 (元 / 人次)	4.57	4.75	5.20

备注 1: 上表中全年客运量含试运营客运量, 目前正式运营的线路为地铁一期工程 1 号线首期段,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长深圳市轨道交通二期工程试运营期的通知》, 1 号线续建、2 号线、3 号线、5 号线的试运营期延长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 平均票价 = 一期客运收入 / 一期客运量;

平均成本 = (一期客运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期间费用 + 地铁一期固定资产折旧 + 一期银团贷款利息支出) / 一期客运量。

§ 4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4.1 公共服务

地铁运营秉承“用心服务、贴心一路”的服务理念, 通过规范作业、服务、管理等行为标准, 形成了较完整的安全质量控制体系。在确保地铁运行安全的同时, 还继续打造地铁运营优质服务品牌, 优化了导向标识、乘客服务系统、电扶梯、无障碍设施等面向公众

客设施的改造。开展了“地铁开放日”、“爱心红雨伞”、“地铁阅读季”等一系列特色活动，获得了“二季度市文明窗口服务单位第一名”和市公共交通服务指数调查“轨道交通运营企业第一名”的好成绩。在公司的大力支持下，地铁运营还成立了地铁义工联合会，将义工服务有机地引入地铁服务系统，更好地将运营服务提供给每一位有需要的市民。

报告年度，地铁运营分公司围绕“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内部控制”三方面统筹规划、扎实推进，全面完成了全年各项生产经营任务。全年开行列车 52.9 万列次，列车安全运行 12372.55 万公里，安全运送乘客 6.65 亿人次，列车服务可靠程度达 122.5 万公里，列车正点率在 99.8% 以上。报告年度共进行了 3 次提速，罗宝线实现最小行车间隔至 2.5 分钟，龙岗线为 3.5 分钟，蛇口线和环中线为 6 分钟。重要节假日安排备用车上线，延长服务时间，罗宝线宝线最大拥挤度由 113% 下降至 82%，日均最大拥挤度下降 11%，经受住了超大客流的考验。

4.2 社会公益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2012 年 5 月，公司与壹基金联合推出“环中线壹基金爱心纪念卡”，实施“壹基金·壹乐园儿童公益计划”，帮助灾区和西部贫困地区的儿童完善文体游乐设施。“六一”期间，联合《深圳都市报》开展“小愿望，大爱心”活动，组织深圳本土学校的困难务工儿童，以坐地铁、观看儿童动画电影的形式，实现孩子心愿活动（圆梦行动）；6 月，推出“幸福的红雨伞”公益活动，先后 2 次共特制 2600 把红色公益雨伞在罗宝线、蛇口线、环中线和龙岗线各站点免费提供给有需要的市民，用地铁人的真心向社会创造爱、传递爱。

此外，报告年度，公司免费运送包括文博会、医博会、物博会、玩具礼品展等各类大型会议参展客商和观展人员超过 14.28 万人次，提供老年人、残疾人免费乘车共计 870 万人次。

4.3 保障性住房建设

地铁上盖建设保障性住房是深圳市委、市政府为加快改善住房困难群体居住条件，创造性地拓宽和解决保障性住房建设途径的有益尝试。公司在地铁建设任务本身就十分繁重的情况下，克服工期紧、施工组织难度高、资金压力大等不利因素，配合市政府、住建局、规土委、发改委等部门，积极组织力量加快落实推进，提前开展了地铁上盖保障性住房的相关设计及施工预留工作，在前海、蛇口西、塘朗、横岗四个车辆段以土地再利用的方式创造性地规划设计出约 2.2 万套（计容建筑面积约 125 万平方米）的保障性住房房源。报告期末，前海车辆段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封顶进入安装装修阶段；横岗车辆段保障性住房 1 期已全部封顶进入安装装修阶段，2 期塔楼完成 68%；蛇口西车辆段上盖保障性住房项目进入转换层平台施工阶段，部分主体工程已开始施工；塘朗车辆段保障性住房处于塔楼施工阶段，已完成总量的 15%。

4.4 安全生产与信访维稳

公司坚持“安全是地铁建设和运营的生命”的理念，以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为主线，以健全完善重大风险源预报、预控和应急处理机制为重点，完善检查机制和考核奖惩体系，强化公司各业务部门安全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议事规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长效机制，地铁建设、运营、物业与资源开发的安全质量处于可控状态。

报告年度，公司安全生产情况良好，地铁建设未发生重大施工安全责任事故，建设施

工获国家优质结构工程奖 4 个、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16 个、深圳市双优工地 4 个；地铁运营和物业管理方面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火警事件，其中，运营分公司成功应对了 4 月 10 日市电网停电突发事件对地铁运营的影响，有效应对了反日游行对地铁运营的影响，成功配合“9.13”市地铁运营应急综合演练。国家质监总局向全国发出通报，肯定和推荐了深圳地铁电扶梯管理的经验；工程建设方面没有发生较大施工安全事故和责任安全事故。实施施工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现场准入”审查制度，落实公司每月安全生产评估预警制度。7、11 号线建设全面开工，三期工程安全生产管理高标准、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水平不断上升。

在信访维稳工作方面，公司与参建各方及广大市民双向沟通的渠道保持畅通，积极配合市、区两级政府维稳工作的统一部署，建立了定期排查和督办督查制度，从源头上做好预防预控和矛盾纠纷化解，切实维护了广大市民和地铁参建各方尤其是众多劳务工的合法权益，实现了和谐稳定的综治目标，较好完成信访维稳预防预控工作，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大局。

4.5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公司通过严格项目投资审核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和健全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规范运作，财务稳健，保障了公司资产和资金安全。国有资产稳定增值，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保持较低风险、较稳定的财务结构。公司对所承担的政府投资项目实行严格管理，工程造价可控，顺利通过国家竣工验收的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建设总造价较总概算节约 8.994 亿元，节约率达 7.79%。公司严格遵守财政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缴纳各项税款的义务，2012 年上交税费总额超过 3 亿元。

4.6 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是首批深圳市属国有非上市公司年度财务信息向社会公众公开披露的试点单位，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持续改善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建立信息发布机制，通过网络、电视、报纸、以及信息发布会等形式，及时让媒体与市民更快、更多、更准确了解深圳地铁工程建设进展、运营服务管理、上盖物业开发、新线规划和设计等情况。

4.7 职工权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遵守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在企业发展中兼顾员工利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员工提供良好的事业发展平台，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公司建立关爱互助资金，针对员工患重疾或遭受不可抗力原因产生自然灾害等情况，对困难员工或员工家庭予以资金支持，帮扶困难职工已经在公司内部形成了长效机制。

4.8 企业文化

公司大力倡导和塑造以“共同承担责任、共同创造价值、共同分享成果”为核心价值观的企业文化，致力于打造学习型企业，创建严格纪律和人文管理、和谐平衡的“铁魂”企业精神。报告年度，公司以创新“铁魂”文化宣贯落地活动方式，基本完成了一年树魂的目标。树魂，即树立“铁魂”文化，通过各种方式宣贯公司企业文化精神理念、行为理念，让全体员工对公司文化有一个清晰认识，并形成最大范围的认同，使“铁魂”文化理念真正落地生根。创造性地策划并开展“快乐班组”，更好地将企业文化建设与生产实践相结合，实现减压增效、快乐工作、增强团队合力与战斗力等目标，成功使“铁魂”文化扎根于生产一线；组织“廉洁文化周·经典图书漂流”活动，图书漂流传递“分享·诚信·传播”的文化理念；组织开展“绿色出行 地铁先行”二期全网运营服务周年纪念活动，积

极倡导“绿色出行”理念。

除此之外，公司还结合新经营模式，进一步深化廉洁文化教育，与中国中铁、中国水电和中国建筑三家承担地铁新线 BT 建设的央企联合构建了“共建联控”平台，2012 年间，平台的内涵不断丰富，形式不断扩展，建立了制度化沟通与处理问题的协调机制，在一线设置了“监督服务之窗”，并将这一沟通机制进一步延伸到沿线社区、街道办党工委，充分发挥了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政治优势，进一步强化了对工程建设的保驾护航能力。

4.9 可持续发展与环境保护

4.9.1 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公益为先、效益为源、四位一体、科学发展”的经营理念，确立了“按照深圳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的总体要求，落实打造‘深圳质量、品质交通’的任务安排，坚持以轨道交通支撑城市创新发展、以市场原则推动企业规范经营，把更好服务公众作为根本目标，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提升城市效益空间、改善城市生态空间，开展地铁投融资、建设、运营以及物业开发一体化运作，打造地铁经营百年企业”的总体发展战略。公司研究和探索“面向可持续发展的城市轨道交通企业集成盈利模式”课题荣获第十八届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可持续发展的城市轨道交通集成盈利模式”和“地铁经营+物业发展”的发展模式，该研究成果荣获第十九届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科学发展之道——“铁魂”文化的塑造与践行》荣获得第二十届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战略导向型绩效管理体系的构建》荣获第二十一届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地铁工程廉洁风险管控体系的构建与实施》荣获第二十二届广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开发+运营”一体化设计与实施》荣获第十六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4.9.2 环境保护

城市轨道交通是作为改善城市居住和环境质量，促进城市结构调整、优化土地资源配，支撑产业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公司在深圳地铁建设运营中履行主要职责，倡导安全型、节能型、效率型的地铁，同时积极贯彻国家、省、市政府关于节能减排工作各项文件精神，落实《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节能减排工作大纲》内容，积极开展行政办公、工程设计、物业管理、运营维护、资源广告、物业开发等方面的节能管理和低碳环保技术创新，努力实现地铁建设运营的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和安全可靠。

§ 5 内部控制情况

5.1 法人治理结构和决策体系

报告年度，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引入了占总数 2/3 的外部董事，董事会下设包括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及物业发展委员会等 6 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董事会、党委会、监事会 3 个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规划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与审计管理委员会、物业发展委员会等 6 个委员会的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经营班子及招标委员会、技术委员会以及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 16 个治理制度。同时，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决策咨询机制和专家咨询机制，强化了党委的政治核心、董事会的决策中

心、监事会和纪委的监督中心以及经营班子经营指挥中心的领导决策体制。

5.2 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公司积极推进规章制度的体系化建设和管理，指定专门机构规范负责制度的制订、审批和发布流程，规范内部业务流程和管理，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的风险，通过不断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确保企业的有序经营。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涉及投融资管理、财务管理、工程管理、招投标管理、安全管理、法律事务、人事管理、运营管理等。报告年度，公司先后新增制度 35 项、修订制度 35 项、废止制度 39 项。截至报告期末，已形成公司规章制度合计 234 项，确保了制度体系的科学、完整。同时，定期跟踪制度执行情况并对制度执行缺陷进行整改，确保制度有效落地。这些制度的制定和实施，对完善和加强企业管理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5.3 风险管理与内控实施情况

公司基本建立了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内部控制为保障、对标管理为抓手的“三位一体”管控体系。报告年度，公司根据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在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过程中，从流程的控制目标出发，设计内控评价工作底稿，寻找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形成《内控缺陷汇总表》和《内部控制缺陷整改计划》，并监督和跟踪整改工作的执行情况。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管理层从公司内部控制规范整体工作出发，着眼于公司未来发展，在解决公司层面、各分（子）公司业务流程控制缺陷整改的同时，促进公司的招投标管理更新、工程管理制度和“十二五”规划及协调机制等制度流程的优化。公司已完成或基本完成评定分离招投标制度、BT 模式下工程变更制度、保险服务采购管理制度、轨道交通三期工程调度例会制度、与轨道办协调机制等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工作，且统一了三期所有线路的概算编制办法，进一步深化精细化管理，完善各项业务流程，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

5.4 公司管理层对企业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的结论

公司在工程建设、运营管理、安全质量管理、招投标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内部控制机制，这些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自身的特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保证了公司日常工作的有效进行，对防范公司的各种主要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适应公司的现状和监管要求。

§ 6 监事会报告

6.1 监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依照《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决议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国有资产的安全保值以及公司日常依法运营、规范财务运作、开展对标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认真开展监督工作，维护了深圳市国资委作为出资人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利益。报告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 10 次，在充分了解公司在地铁建设、运营服务、资源经营、物业开发等方面重大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

6.2 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加强内部监督，重大事项及时以月报或专报方式报告深圳市国资委。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领导班子按时换届，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健全，公司治理依法运作，无违规行为，内部控制制度严密，决策依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较好完成了市国资委下达的各项经营考核指标，整体经济运行状况良好，没有出现不良资产和重大损失，负债率适中，资债结构合理，总体安全性较高；地铁三期建设全面开局，运营各项指标及安全形势持续向好，物业开发项目初见成果，投融资工作成绩显著，效益明显。

§7 年度重大事项

7.1 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章程》的变动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主体结构方面，将章程修订为章节结构，修订后的章程共 11 章 146 条，较原章程增加了 59 条；主要条款方面，按照规范要求，全面增补了外部董事相关条款；全面梳理了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党委会、总经理的职责，明确规定了另行制订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党委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基本原则；并通过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原则规定，明确了经营班子会议、招标委员会、安全委员会等 3 个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等。个性化条款方面，结合公司实际，修订和增加了 3 项个性化条款，主要包括：修订了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经营宗旨、以及有关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条款；将为轨道交通等政府投资项目配置的土地及物业开发与经营业务修订为公司主营业务；对轨道交通等政府投资项目及为其配置的土地及物业开发项目的投资决策权限及相应程序进行了修订。

注册资本变动情况：2012 年 5 月，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 40.13 亿元，具体形式是以深大站、塘朗车辆段、蛇口西车辆段三个土地地价转资本金形式注入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72.13 亿元。

7.2 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企业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报告年度，公司与三号线公司合并；公司将为轨道交通等政府投资项目配置的土地及物业开发与经营业务修订为公司主营业务。

7.3 企业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融资行为、重大或有事项

报告年度，地铁公司完成投资 204.16 亿元，完成年初国资委下达计划 200 亿元的 102%。另外，公司对广深港客运专线拨付股权投资款 2 亿元（累计拨付 29.33 亿元）；增加长期贷款 38.19 亿元；2011 年成功注册 100 亿元中期票据额度，2012 年发行 30 亿元；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融资 2 亿元。

7.4 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7.5 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年度内公司无按照深圳市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8 报告期后重大事项

8.1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 年 4 月，谭壬辰退休，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孙静亮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 9 简要财务报告

9.1 企业财务报表审计意见结论

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3]第 32002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9.2 业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2,874,708.18	7,031,033,930.12
应收票据	2,500,000.00	-
应收账款	214,826,914.73	128,976,245.06
预付款项	472,140,244.25	456,772,215.65
其他应收款	3,696,652,487.27	5,545,877,416.72
存货	9,671,835,496.59	3,663,551,882.40
其他流动资产	15,533,867.13	-
流动资产合计	17,406,363,718.15	16,826,211,689.9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3,833,849.32	52,819,035.06
固定资产	66,676,349,739.35	8,863,588,051.69
在建工程	15,350,074,797.04	66,165,554,516.91
工程物资	-	27,806,348.39
固定资产清理	27,461.78	195,234.56
无形资产	9,002,436.57	7,268,678.59
长摊待摊费用	20,686,157.79	24,523,41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865.60	3,304,64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12,290,307.45	75,145,059,921.47
资产总计	99,518,654,025.60	91,971,271,611.4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30,000,000.00	3,906,065,388.00
应付票据	168,285,742.86	-
应付账款	2,494,421,841.82	2,639,375,303.68
预收款项	66,031,731.96	55,865,073.26
应付职工薪酬	231,055,797.05	226,943,696.09
应交税费	61,385,130.84	92,903,688.77
应付利息	141,122,222.23	23,288,888.89
其他应付款	308,577,467.10	278,563,988.11
其他流动负债	2,190.00	-
流动负债合计	5,200,882,123.86	7,223,006,026.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324,499,507.53	27,450,639,507.53
应付债券	6,965,339,350.87	3,976,478,949.89
长期应付款	2,398,760,547.00	2,425,831,730.00
专项应付款	8,646,002,527.03	8,332,092,590.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34,601,932.43	42,185,042,777.93
负债合计	54,535,484,056.29	49,408,048,804.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213,000,000.00	3,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248,127,053.61	35,155,717,053.61
盈余公积	2,284,532.98	2,284,532.98
未分配利润	2,607,738,965.83	2,281,201,803.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071,150,552.42	40,639,203,389.80
少数股东权益	1,912,019,416.89	1,924,019,416.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83,169,969.31	42,563,222,80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9,518,654,025.60	91,971,271,611.42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122,707,772.45	968,607,815.87
减：营业成本	866,131,827.90	753,201,804.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431,117.10	53,636,058.43
销售费用	495,860.81	687,688.39
管理费用	145,881,273.01	146,671,940.24
财务费用	180,229,769.80	160,920,361.96
资产减值损失	1,456,858.92	1,752,648.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14,814.26	122,823,898.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904,120.83	-25,438,788.33
加：营业外收入	503,111,914.81	701,641,847.57
减：营业外支出	3,706,293.42	1,082,213.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501,500.56	675,120,846.19
减：所得税费用	51,964,337.94	82,289,130.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537,162.62	592,831,716.12
净利润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6,537,162.62	593,596,590.05
净利润中少数股东损益	-	-764,873.93

备注：本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为：（1）2011 年度确认政府补助 7 亿元，而 2012 年度确认的政府补助为 5 亿元；（2）2011 年度因转让地铁远为房地产开发公司 60%股权确认投资收益 1.19 亿元，而本期不存在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事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